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gfa Grou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46)

**季度更新公告
及
有關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更新**

本公告乃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合同銷售表現

按照本公司合同銷售記錄，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合同銷售約人民幣14.9億元，較2019年同期(約人民幣21.0億元)下降約29.0%。

城市	面積 (平方米)	平均銷售 單價 (人民幣/ 平方米)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百分比 (%)
南京(江蘇省)	12,907	18,016	232.5	15.7%
淄博(山東省)	27,058	7,909	214.0	14.4%
池州(安徽省)	21,171	7,626	161.4	10.9%
金寨(安徽省)	24,452	5,713	139.7	9.4%
宿遷(江蘇省)	20,294	6,100	123.8	8.3%
丹陽(江蘇省)	17,589	5,593	98.4	6.6%
馬鞍山(安徽省)	15,304	5,915	90.5	6.1%
廣安(四川省)	14,061	4,516	63.5	4.3%
豐縣(江蘇省)	11,152	5,620	62.7	4.2%
泰州(江蘇省)	9,212	6,114	56.3	3.8%
瀋陽(遼寧省)	5,779	7,840	45.3	3.0%
青陽(安徽省)	6,053	5,659	34.3	2.3%
其他	<u>25,305</u>	6,456	<u>163.4</u>	11.0%
	<u>210,337</u>	7,064	<u>1,486</u>	

上述資料乃按本公司合同銷售記錄編製之未經審核數據，該等數據與本公司按年度基準刊發的年報中披露的數字可能存在差異。上述數據僅供參考，並不代表完整。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避免不恰當地依賴該等資料。如有任何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重大資料及進度的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1日、2016年4月1日、2016年4月22日、2016年5月3日、2016年5月27日、2016年6月10日、2016年7月29日、2016年8月31日、2016年10月3日、2016年11月1日、2016年12月2日、2017年1月3日、2017年1月27日、2017年3月2日、2017年4月3日、2017年5月2日、2017年6月2日、2017年7月3日、2017年8月3日、2017年8月18日、2017年9月18日、2017年10月18日、2017年12月14日、2018年1月26日、2018年3月19日、2018年4月30日、2018年5月31日、2018年6月28日、2018年7月20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31日、2018年10月3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3日、2019年1月2日、2019年2月1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3月31日、2019年4月16日、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30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7月25日、2019年7月26日、2019年7月31日、2019年8月30日、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29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2月3日、2020年3月3日及2020年4月3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該等公告提供本集團自暫停買賣以來發展的持續重大最新情況。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成員的變動以及林家禮博士獲委任為董事會新主席。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19年7月16日及2019年7月26日，本公司分別向聯交所呈交復牌報告及補充報告，藉以展示本公司達成復牌條件的進度。於2020年3月20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要求本公司就達成復牌條件呈遞進一步文件。於2020年4月27日，本公司已就相關回應向聯交所提交詳盡書面答覆。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等候聯交所就本公司要求股份恢復於聯交所買賣作出決定。

在本公司等候聯交所就本公司要求股份恢復於聯交所買賣作出決定時，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有關達成復牌條件的重大發展和進展情況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16年4月1日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待達成復牌條件後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之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潘永存

香港，2020年5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黃慶祝先生、黃連春先生、劉煜煒先生及伍文峯先生

非執行董事：林家禮博士(董事會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建漢先生、朱健宏先生及陳成禮先生